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 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4	<b>112,734</b>	97,510
銷售成本		<b>(39,464)</b>	(34,261)
毛利		<b>73,270</b>	63,249
其他收入	4	<b>18,093</b>	13,834
銷售及分銷成本		<b>(12,470)</b>	(9,896)
行政支出		<b>(96,309)</b>	(92,744)
經營虧損		<b>(17,416)</b>	(25,557)
商譽之減值虧損		<b>(63,964)</b>	(956,159)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b>(14,174)</b>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b>(7,693)</b>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b>5,810</b>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b>(6,436)</b>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b>1,666</b>	(37,150)
融資成本	5	<b>(3,716)</b>	(11,181)
除稅前虧損	6	<b>(105,923)</b>	(1,030,047)
所得稅開支	7	<b>(4,317)</b>	(2,280)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b>(110,240)</b>	(1,032,327)
<b>已終止業務</b>			
已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9	<b>178,404</b>	24,042
本年度溢利(虧損)		<b>68,164</b>	(1,008,285)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61,439</b>	(1,047,777)
非控股權益		<b>6,725</b>	39,492
		<u><b>68,164</b></u>	<u>(1,008,285)</u>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	10	<u><b>1.91港仙</b></u>	<u>(32.62港仙)</u>
攤薄	10	<u><b>1.90港仙</b></u>	<u>不適用</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10	<u><b>(3.64港仙)</b></u>	<u>(33.37港仙)</u>
本年度溢利(虧損)		<b>68,164</b>	(1,008,28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b>10,459</b>	3,673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b>78,623</b></u>	<u>(1,004,612)</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69,500</b>	(1,045,000)
非控股權益		<b>9,123</b>	40,388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b>78,623</b></u>	<u>(1,004,61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9,987	42,472
商譽	18	1,090,848	1,154,768
其他無形資產		–	11,3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4,140	63,780
		<u>1,184,975</u>	<u>1,272,40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	4,305	3,89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3	29,935	24,337
可收回稅項		10	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57	5,1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155	96,456
		<u>107,562</u>	<u>129,868</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4	–	1,079,773
		<u>107,562</u>	<u>1,209,64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31,245	29,707
稅項負債		1,406	539
衍生金融工具	17(b)	143	17,722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60,405	20,351
		<u>93,199</u>	<u>68,319</u>
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	14	–	375,041
		<u>93,199</u>	<u>443,36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363</u>	<u>766,28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99,338</u>	<u>2,038,682</u>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7(b)	<u>8,185</u>	<u>63,089</u>
資產淨值		<u><b>1,191,153</b></u>	<u><b>1,975,593</b></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219	32,119
儲備		<u>1,104,344</u>	<u>1,474,454</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1,136,563</b>	1,506,573
非控股權益		<u>54,590</u>	<u>469,020</u>
權益總額		<u><b>1,191,153</b></u>	<u><b>1,975,593</b></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終止 業務	合計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贖回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僱員股份 酬金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換算儲備	特別儲備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32,119	2,155,574	234	10,712	35,572	11,282	14,314	(1)	-	(144,993)	19,990	2,134,803	36,071	2,170,874	
贖回可換股債券儲備	-	-	-	(10,712)	-	-	-	-	-	10,712	-	-	-	-	
購股權失效	-	-	-	-	-	(190)	-	-	-	190	-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2,042	2,042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440,085	-	-	-	-	-	-	-	440,085	-	440,085	
一間附屬公司發行之 可換股債券獲行使	-	-	-	(170,202)	-	-	-	-	-	-	-	(170,202)	-	(170,202)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被攤薄	-	-	-	-	-	-	-	-	166,877	-	-	166,877	(19,075)	147,802	
轉撥至已終止業務	-	-	-	(269,883)	-	-	(4,430)	-	(166,877)	-	441,190	-	-	-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	-	-	-	409,594	409,594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	-	(19,990)	(19,990)	-	(19,990)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2,777	-	-	(1,047,777)	-	(1,045,000)	40,388	(1,004,61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32,119	2,155,574	234	-	35,572	11,092	12,661	(1)	-	(1,181,868)	441,190	1,506,573	469,020	1,975,593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	-	-	-	133,146	133,146	
增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	-	-	-	-	(200)	(200)	
一間附屬公司發行之 可換股債券獲行使	-	-	-	-	-	-	-	-	-	-	(66,605)	(66,605)	-	(66,605)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被攤薄	-	-	-	-	-	-	-	-	-	-	2,145	2,145	(2,145)	-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100	1,580	-	-	-	-	-	-	-	-	-	1,680	-	1,680	
因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而解除	-	-	-	-	-	-	-	-	-	-	(376,730)	(376,730)	-	(376,730)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	-	-	-	-	-	-	-	-	-	-	-	-	(554,354)	(554,35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061	-	-	61,439	-	69,500	9,123	78,62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2,219	2,157,154	234	-	35,572	11,092	20,722	(1)	-	(1,120,429)	-	1,136,563	54,590	1,191,153	

附註：

- (i) 可換股債券儲備代表換股權之隱含公平值。
- (ii) 僱員股份酬金儲備代表為購股權計劃而購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購買代價，而購入股份是為了應付合資格僱員及參與者獲授之購股權獲行使之用。
- (iii) 購股權儲備由發行購股權所收到之僱員服務的累計價值所組成。
- (iv) 換算儲備由以下兩項組成：
  - (a)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公司之功能貨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不同)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及
  - (b) 構成本集團於海外附屬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份的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

(v) 資本儲備代表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被攤薄所產生的收益。詳情概列如下：

#### 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被攤薄之概要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不再綜合入賬之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於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問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生命」）之股本權益有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其部份權益之部份出售或視作部份出售予非控股權益（而並無失去控制權）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記錄作權益交易。

#### 本公司於香港生命之股本權益的變動詳情

	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千港元	認購股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	—	—	—	—	—
確認為非控股權益之金額	456	1,631	(307)	365	2,145
母公司權益之正(負)變動	456	1,631	(307)	365	2,145
股本權益減少	0.29%	1.02%	0.22%	0.22%	1.75%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千港元

分析：

視作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  
股本權益

2,145

附註：

- 即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8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 即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32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 即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按每股0.17港元認購74,100,000股股份。
- 即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8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生命之股本權益變動概列如下：

本公司於香港生命之股本權益的變動詳情

	行使購股權 千港元	配售股份 千港元	貸款資本化 千港元	配售股份 千港元	出售股份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轉換為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	-	-	-	77,137	2,911	67,754	147,802
確認為非控股權益之金額	863	17,899	16,023	(13,465)	(536)	(14,337)	19,075
母公司權益之正變動	<u>863</u>	<u>17,899</u>	<u>16,023</u>	<u>63,672</u>	<u>2,375</u>	<u>53,417</u>	<u>166,877</u>
股本權益減少	<u>0.57%</u>	<u>4.50%</u>	<u>2.96%</u>	<u>12.60%</u>	<u>0.54%</u>	<u>13.57%</u>	<u>42.69%</u>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附註f	附註g

分析：

視作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	47,413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份股本權益	119,464
	<u>166,877</u>

附註：

- 即行使18,670,000份香港生命之購股權。
- 即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配售16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以認購122,16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之方式將貸款資本化。
- 即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分別配售120,000,000股及14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代價分別為每股0.25港元及0.28港元。
- 即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及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分別出售2,500,000股、1,000,000股、2,400,000股、3,150,000股及2,1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 即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配售28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代價為每股0.28港元。
- 即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期間按每股0.25港元之換股價將33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1,320,000,000股香港生命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呈列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提供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有關分類資產之資料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償還金融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將包含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個別財務報表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移金融資產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的預付款項 <sup>2</sup>

- 1 對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進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新增金融負債及剔除確認的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僅為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然而，須待完成詳盡檢討後，方可對該影響作合理估計。

就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而言，有關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重大變動。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關於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歸屬於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惟在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時，在損益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則另當別論。歸屬於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全數在損益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予提前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主要處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計量。根據有關修訂，就計量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可透過出售收回，惟有關假設在若干情況被駁回則除外。若該推定沒有被駁回，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可能會對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已確認遞延稅項構成重要影響。然而，須待完成詳盡檢討後，方可對該影響作合理估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修訂關連人士的定義及簡化政府相關實體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引入的披露豁免並未影響本集團，原因為本集團並非政府相關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轉移金融資產」增加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該期間內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到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涉及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然而，若本集團日後訂立任何有關交易，有關該等轉讓的披露可能會受到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最低資本規定的預付款項」要求實體就最低資金要求供款的任何預付款項確認為經濟得益。由於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該等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所有相關變動乃根據各自準則之條文作出。

### 3. 分類資料

以下為用於劃分本集團營運分類之因素，包括組織之基準，為主要根據本集團營運部門出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的種類：

#### *持續經營業務*

- (a) 提供彩票相關服務
- (b) 提供娛樂增值服務
- (c) 其他(包括分銷天然保健產品、餐飲服務及銷售動物飼料)

#### *已終止業務*

- (a) 食油及礦物材料貿易
- (b) 用於存放逝者火化後的骨灰及其他先人遺物的箱
- (c) 紙紮品業務

以上分類的資料呈報如下。

(a) 分類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燃氣相關 千港元	油田 利潤分配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製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45,874	60,054	6,806	112,734	-	-	-	5,617	-	5,617	118,351
分類業績	(86,457)	28,531	(2,713)	(60,639)	-	-	-	(1,301)	-	(1,301)	(61,940)
未分配收入				8,056						-	8,056
未分配開支				(49,624)						-	(49,624)
融資成本				(3,716)						(3,624)	(7,340)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 綜合入賬之收益				-						183,339	183,339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	-
終止利潤分配安排之收益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5,923)						178,414	72,491
所得稅開支				(4,317)						(10)	(4,327)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0,240)						178,404	68,164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燃氣相關 千港元	油田 利潤分配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紮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41,415	52,777	3,318	97,510	18,323	-	3,780	-	-	22,103	119,613
分類業績	(960,232)	24,911	(4,326)	(939,647)	(95,174)	-	(8,931)	(5,917)	(45)	(110,067)	(1,049,714)
未分配收入				10,553						1,207	11,760
未分配開支				(89,772)						(32,106)	(121,878)
融資成本				(11,181)						(25,984)	(37,16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197,707					197,707	197,707
終止利潤分配安排之收益				-		11,031				11,031	11,031
除稅前虧損				(1,030,047)						41,788	(988,259)
所得稅開支				(2,280)						(17,746)	(20,026)
本年度(虧損)溢利				(1,032,327)						24,042	(1,008,285)

(b) 分類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按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紮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055,258	146,510	5,510	1,207,278	-	-	-	-	1,207,278
未分類資產				85,259				-	85,259
總資產				<u>1,292,537</u>				<u>-</u>	<u>1,292,537</u>
<b>負債</b>									
分類負債	25,167	3,615	998	29,780	-	-	-	-	29,780
未分類負債				2,871				-	2,871
銀行及其他借貸				60,405				-	60,405
可換股債券				8,328				-	8,328
總負債				<u>101,384</u>				<u>-</u>	<u>101,384</u>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紮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128,147	170,847	7,580	1,306,574	1,266	1,071,830	414	1,073,510	2,380,084
未分類資產				95,695				6,263	101,958
總資產				<u>1,402,269</u>				<u>1,079,773</u>	<u>2,482,042</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4,048	10,424	1,789	26,261	46	31,090	5	31,141	57,402
未分類負債				12,236				4,023	16,259
借貸				12,100	-	87,205	-	87,205	99,305
可換股債券				80,811	-	252,672	-	252,672	333,483
總負債				<u>131,408</u>				<u>375,041</u>	<u>506,449</u>

就監察分類表現以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所有資產乃分配至營運分類，惟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為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而檢視分類資產。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定期檢視本集團負債之分析，因此並無呈列相關資料。

(c) 其他分類資料

二零一一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燃氣相關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製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類損益或 分類資產所包括 的金額：										
添置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352	2,621	510	3,483	-	-	-	-	-	3,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1,424)	(7)	-	(1,431)	-	-	-	-	-	(1,431)
應收呆賬撥備	2,359	-	6,305	8,664	-	-	-	-	-	8,664
商譽之減值虧損	63,964	-	-	63,964	-	-	-	-	-	63,964
折舊及攤銷	4,710	11,169	1,076	16,955	-	-	50	-	50	17,005



二零一零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娛樂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 相關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燃氣相關 千港元	食油及礦物 材料貿易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紙製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量分類損益或 分類資產所包括 的金額：										
添置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2,334	4,854	1,365	8,553	-	-	690	-	690	9,243
發展中物業	-	-	-	-	-	-	1,988	-	1,988	1,9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虧損)	(5)	3,213	-	3,208	-	-	-	-	-	3,208
應收呆賬撥備	-	-	551	551	-	-	-	-	-	551
商譽之減值虧損	956,159	-	-	956,159	96,176	8,868	-	-	105,044	1,061,203
折舊及攤銷	4,516	10,841	1,245	16,602	2,105	-	22	-	2,127	18,729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及東南亞。下表提供按地區市場對本集團之銷售的分析：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12,591	97,006	-	18,323	112,591	115,329
香港	143	504	5,617	-	5,760	504
東南亞	-	-	-	3,780	-	3,780
	<u>112,734</u>	<u>97,510</u>	<u>5,617</u>	<u>22,103</u>	<u>118,351</u>	<u>119,613</u>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分類資產之賬面值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127,351	152,012	6,530	11,820
香港	1,165,186	2,328,764	291	2,784
東南亞	-	1,266	-	-
	<u>1,292,537</u>	<u>2,482,042</u>	<u>6,821</u>	<u>14,604</u>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中來自其產品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彩票相關服務	60,054	52,777
娛樂增值服務	45,874	41,415
食油及礦物材料貿易	–	3,780
燃氣相關	–	18,323
用於存放逝者火化後的骨灰及其他先人遺物的箱	5,617	–
其他	6,806	3,318
	<u>118,351</u>	<u>119,613</u>

#### (e)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逾10%之資料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客戶甲－提供娛樂增值服務	34,264	41,415
客戶乙－提供彩票相關服務	37,436	29,851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提供彩票相關服務，(ii)提供娛樂增值服務；及(iii)食品及餐飲服務。



## 5.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	1,205	1,542	-	1,134	1,205	2,676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借貸	-	-	-	1,015	-	1,015
— 可換股債券	2,511	9,639	3,624	22,923	6,135	32,562
— 無抵押承付票	-	-	-	912	-	912
	<b>3,716</b>	11,181	<b>3,624</b>	25,984	<b>7,340</b>	37,165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之 除稅前溢利(虧損)：						
職工成本						
(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30,228	23,878	1,153	3,915	31,381	27,79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7	376	10	42	467	418
職工成本總額	30,685	24,254	1,163	3,957	31,848	28,211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a)	39,464	34,261	758	19,348	40,222	53,609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撥備	1,769	1,994	—	2,741	1,069	4,73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42	(37)	—	(24)	42	(6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附註b)	15,882	15,817	50	2,083	15,932	17,900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	—	—	64	—	64
商譽之減值虧損	63,964	956,159	—	105,044	63,964	1,061,203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4,174	—	—	—	14,17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7,693	—	—	—	7,693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5,810)	—	—	—	(5,81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6,436	—	—	—	6,436	—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 土地及樓宇	7,300	6,085	91	246	7,391	6,3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1,431	(3,208)	—	—	1,431	(3,208)
應收呆賬撥備	8,664	551	—	—	8,664	55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073	765	—	—	1,073	76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 之(收益)虧損(附註c)	(1,666)	37,150	—	—	(1,666)	37,150
壞賬撇銷	526	198	—	—	526	198
存貨撇銷	132	7	—	—	132	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122	(51)	3	33	3,125	(18)

附註a：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有關折舊之開支約1,4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31,000港元），該金額亦計入附註11上文就每項類別所分開披露之總額內。

附註b：折舊約15,9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900,000港元）包括年內資本化於已售存貨成本之款項約1,4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31,000港元）。款項約1,4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31,000港元）已計入約40,2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3,609,000港元）之已售存貨成本。

附註c：產生自可換股債券，請參閱附註17。

## 7. 所得稅開支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計入）之稅項數額指：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	-	-	-	-	-
— 其他司法權區	4,349	2,233	10	17,746	4,359	19,979
	<u>4,349</u>	<u>2,233</u>	<u>10</u>	<u>17,746</u>	<u>4,359</u>	<u>19,979</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	-	-	-	-
— 其他司法權區	(32)	47	-	-	(32)	47
	<u>(32)</u>	<u>47</u>	<u>-</u>	<u>-</u>	<u>(32)</u>	<u>47</u>
本年度扣除之所得稅開支	<u>4,317</u>	<u>2,280</u>	<u>10</u>	<u>17,746</u>	<u>4,327</u>	<u>20,026</u>

由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自其投入運作後首個錄得溢利年度起計首兩年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該等中國實體將可於其後三年獲中國企業所得稅之50%稅務寬減（「稅務優惠」）。

原本享有稅務優惠之實體可根據原有稅率繼續享有稅務優惠，直至有關稅務優惠屆滿為止。於二零零八年前因錄得虧損而未能開始享有稅務優惠之實體，將由二零零八年開始享有稅務優惠。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開支金額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105,923)	(1,030,047)
已終止業務	178,414	41,788
	<u>72,491</u>	<u>(988,259)</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1,961	(163,062)
稅項減免	(437)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556	170,60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1,325)	(18,58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494	14,125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237)	(877)
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之其他司法權區稅率不同之影響	1,082	17,777
其他	26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之稅務影響	(32)	47
所得稅開支	<u>4,327</u>	<u>20,026</u>

附註：香港之適用稅率為16.5%（二零一零年：16.5%），而中國之適用稅率為22-25%（二零一零年：20-2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69,9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6,181,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日後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日後溢利來源，故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在本財務報表確認，此乃由於未能取得客觀憑證以顯示預期可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包括虧損約28,07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114,000港元)，將於產生日期起計2至4年內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報告期末，未確認可扣稅(應課稅)暫時差額之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扣稅暫時差額：		
未動用稅項虧損	69,936	96,181
其他	4,563	17,718
加速稅項抵免	729	156
應課稅暫時差額：		
加速稅項抵免	-	-
	<u>75,228</u>	<u>114,055</u>

##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9. 已終止業務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發表之公佈，本公司董事計劃出售本集團於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問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生命」）之餘下股本權益，而香港生命已不再是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此而言，香港生命被視為是一個出售組別。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已終止業務（由於不再將香港生命綜合入賬而產生（二零一零年：出售天然氣分銷業務及油田利潤分配權））之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七月一日至 不再綜合 入賬之日期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一日至 出售日期 千港元
<b>來自己終止業務之年度溢利</b>		
收入	5,666	23,333
開支	(10,591)	(67,493)
商譽之減值	-	(105,044)
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之收益	183,339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180,888
終止油田利潤分配權之收益	-	10,104
	<hr/>	<hr/>
除稅前溢利	178,414	41,788
所得稅開支	(10)	(17,746)
	<hr/>	<hr/>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b>178,404</b>	<b>24,042</b>
	<hr/>	<hr/>
<b>來自己終止業務之現金流量</b>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1,857	(58,503)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6,148)	322,043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23)	(296,668)
	<hr/>	<hr/>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5,386</b>	<b>(33,128)</b>
	<hr/>	<hr/>

## 10. 每股盈利(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是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u>61,439</u>	<u>(1,047,777)</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13,866	3,211,894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認股權證	<u>19,490</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33,356</u>	<u>3,211,894</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61,439	(1,047,777)
減：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年度溢利	<u>178,404</u>	<u>24,042</u>
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116,965)</u>	<u>(1,071,819)</u>

由於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作用，如行使或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來自己終止業務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5.55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0.75港仙)，乃根據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約178,4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溢利約24,042,000港元)及上文所詳述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分母而計算。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為每股5.52港仙(二零一零年：不適用)，乃根據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本年度溢利約178,4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溢利約24,042,000港元)及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作用，如行使或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家具、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8,316	17,129	48,882	2,359	6,911	4,776	88,373
添置	-	4,167	2,245	1,252	1,396	183	9,24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3	-	-	-	72	75
出售	(7,119)	(190)	-	-	-	-	(7,309)
匯兌調整	100	203	587	10	57	53	1,010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85)	-	(62)	(540)	(344)	(1,03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297	21,227	51,714	3,559	7,824	4,740	90,361
添置	-	914	1,807	369	342	51	3,483
出售	-	(4,315)	-	-	(564)	(1)	(4,880)
重新分類	-	(144)	-	-	-	144	-
匯兌調整	63	1,107	2,513	209	293	209	4,39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360	18,789	56,034	4,137	7,895	5,143	93,358
<b>折舊</b>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1,644	4,242	20,934	1,661	2,173	3,049	33,703
本年度支出	273	3,805	8,694	703	1,434	950	15,859
出售時撇銷	(1,790)	(135)	-	-	-	-	(1,925)
匯兌調整	23	82	333	10	23	43	514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49)	-	(4)	(14)	(195)	(26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50	7,945	29,961	2,370	3,616	3,847	47,889
本年度支出	41	3,921	9,657	539	1,457	267	15,882
出售時撇銷	-	(2,849)	-	-	(296)	(1)	(3,146)
重新分類	-	(144)	-	-	-	144	-
匯兌調整	8	501	1,691	165	195	186	2,74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99	9,374	41,309	3,074	4,972	4,443	63,371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161</u>	<u>9,415</u>	<u>14,725</u>	<u>1,063</u>	<u>2,923</u>	<u>700</u>	<u>29,987</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147</u>	<u>13,282</u>	<u>21,753</u>	<u>1,189</u>	<u>4,208</u>	<u>893</u>	<u>42,472</u>

附屬公司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中國，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以融資租賃方式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零年：零）。

## 12. 存貨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料及消耗品	3,354	3,018
製成品	951	879
於六月三十日	<u>4,305</u>	<u>3,897</u>

所有存貨均以成本列賬。

##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504	13,432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3,443	17,023
	<u>39,947</u>	<u>30,455</u>
減：應收呆賬撥備	(10,012)	(6,118)
於六月三十日	<u>29,935</u>	<u>24,337</u>

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計180天內支付。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3,763	6,469
31至60天	38	1,573
61至365天	1,491	4,258
超過1年	1,212	1,132
	<u>16,504</u>	<u>13,432</u>

賬面值11,5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838,000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既未過期亦無減值。

本集團備有呆壞賬撥備的政策，撥備乃根據賬目的可收回機會評估及賬齡分析及根據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客戶的信用狀況、抵押品及過往收款記錄）而計提。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551,000港元），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過期及自到期日起自有關客戶收到長賬齡及遲緩付款。董事認為有關應收賬款可能減值及已作出專項撥備。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6,118	5,517
年內扣除－應收貿易賬款	-	551
年內收回款項－應收貿易賬款	(95)	-
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撇銷之款項	(4,675)	-
年內扣除－其他應收賬款	8,664	-
匯兌調整	-	50
	<u>10,012</u>	<u>6,118</u>
年結結餘	<u><b>10,012</b></u>	<u><b>6,118</b></u>

於確定能否收回應收貿易賬款時，本集團會考慮自信貸首次授出日期起直至報告日期為止，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曾否發生任何變動。已逾期但尚未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為其後於本公佈日期已獲償付或相關客戶過往並無欠款記錄。由於客戶基礎廣泛且客戶之間並無關連，故信貸集中風險有限。因此，董事認為毋須在呆壞賬撥備以外作出額外信貸撥備。

計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之款項賬面值約為3,98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04,000港元），有關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基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因而並未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 14.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u>	<u>1,079,773</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u>-</u>	<u>375,041</u>
非控股權益	<u>-</u>	<u>408,23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u>-</u>	<u>296,50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儲備	<u>-</u>	<u>441,190</u>

(附註a)

附註a：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發表之公佈，本公司計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出售其於香港生命（其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構成持作出售業務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9
商譽	904,550
預付租賃款項	143,872
發展中物業	15,89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5,7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30
可收回稅項	10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香港生命業務有關之資產	1,079,773
	<hr/>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i)	35,164
無抵押承付票 (附註ii)	87,205
可換股債券 (附註iii)	252,672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香港生命業務之負債	375,041
	<hr/>
非控股權益	408,23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香港生命業務之資產淨值	296,501
	<hr/> <hr/>
匯兌儲備	4,430
可換股債券儲備	269,883
資本儲備	166,877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香港生命業務之儲備	441,190
	<hr/> <hr/>

附註i：其他應付賬款包括銷售用於存放逝者火化後的骨灰及其他先人遺物之箱而收取的按金30,000,000港元。香港生命與客戶訂有利潤分配安排，於已收取之按金按比例實現為收入後，分佔銷售3,000個箱之不少於50%的利潤。

附註ii：約87,205,000港元之無抵押承付票為無抵押，須於發行日期(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計滿三年之日一筆過償還及並不計息。

	無抵押承付票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之本金額	130,000
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值調整	(39,707)
	<hr/>
於首次確認時	90,293
推算融資成本	912
還款	(4,000)
	<hr/>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87,205
	<hr/>
實際利率	13.45%
	<hr/> <hr/>

附註iii：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當時之附屬公司香港生命發行本金額為8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以支付收購Casdon Management Limited之部份代價（「Casdon債券」）。Casdon債券以港元計值，為無抵押、可轉讓及免息。Casdon債券之持有人可於發行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到期日」）止期間按每股0.25港元之換股價將Casdon債券全部或部份轉換為香港生命之普通股。香港生命亦可選擇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按面值贖回全部或任何尚未償還之Casdon債券。

Casdon債券包含負債及權益兩部份。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為13.45厘。

可換股債券已分為以下負債及權益部份：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面值	850,000
權益部分	(440,085)
	<hr/>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分	409,915
轉換為香港生命之普通股	(159,798)
推算融資成本	2,555
	<hr/>
於報告期末之非流動負債部分	252,672
	<hr/> <hr/>

15.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7,888	7,91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3,357	21,795
於六月三十日	<u>31,245</u>	<u>29,707</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取貨物及服務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566	2,412
31至120天	8,106	1,925
121至180天	1,947	2,680
181至365天	4,978	647
超過1年	291	248
於六月三十日	<u>17,888</u>	<u>7,912</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a)	5,000	-
無抵押其他貸款(附註b及c)	45,827	12,100
有抵押銀行透支(附註d)	9,578	8,251
無抵押承付票	-	87,205
減：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附註14)	-	(87,205)
於六月三十日	<u>60,405</u>	<u>20,351</u>

附註：

- (a) 5,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之銀行貸款乃以12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5%之年利率計息，由銀行發出之擔保作抵押及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b) 約38,88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00,000港元)之其他貸款為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c) 約6,9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100,000港元)之其他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二零一零年：按年利率4%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d) 約9,57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8,251,000港元)之銀行透支乃以7%之年利率計息，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借貸之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60,405	20,351
減：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	-
列作流動負債之金額	<u>60,405</u>	<u>20,351</u>

## 17. 可換股債券

### (a) 可換股債券I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問博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到期、本金額為23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總收益為每年11%(按半年基準計算)。可換股債券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前贖回。

可換股債券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面值	-	234,000
權益部分	-	(10,712)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分	-	223,288
已付利息	-	(5,850)
推算融資成本	-	106,174
提前贖回	-	(323,612)
於報告期末之非流動負債部分	<u>-</u>	<u>-</u>

(b) 可換股債券II

本公司承擔其全資附屬公司Grand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GPIL」)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發行本金額為35,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 (「GPIL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以美元計值。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換股權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GPIL債券的負債部份及換股權衍生工具部份所運用之主要估值參數的詳情概列如下：

(a) 本金額：	925,000美元
(b) 本金還款：	本金額之141.06%
(c) 票息率：	0%
(d) 到期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e) 折現率：	16.38%
(f) 換股價：	0.8港元
(g) 無風險利率：	0.20%
(h) 預期波幅：	80.39%
(i) 預期股息率：	0%

換股權衍生工具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由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

就GPIL債券而言，本集團與GPIL債券持有人已於二零一一年度訂立一連串的修訂和承諾，務求讓各方能夠有足夠時間達致彼此也可以接受的重組條款。

先前發行予Liberty Harbor Master Fund I, L.P.之GPIL債券 (「LH GPIL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未償還本金額為1,850,000美元之LH GPIL債券乃售予Tarascon Asia Absolute Fund (Cayman) Limited (分別簡稱為「Tarascon」及「TA GPIL債券」)。由於GPIL、Precise Result Profits Limited (「Precise Result」) 及本公司向Tarascon提供若干承諾，包括支付漸增費用、質押香港生命之股份以及發行10,000,000份認股權證，Tarascon承諾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不會行使贖回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未償還本金額為925,000美元之TA GPIL債券乃售予Capital Day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別簡稱為「Capital Day」及「CD GPIL債券」)。由於GPIL及本公司向Capital Day提供若干承諾，包括支付漸增費用，Capital Day承諾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即CD GPIL債券之到期日) 為止不會行使贖回權。

先前發行予Evolution Master Fund Ltd. SPC (「Evo M Fund」) 之GPIL債券 (「EMF GPIL債券」)

由於GPIL、Precise Result及本公司向Evo M Fund提供若干承諾，包括支付漸增費用、質押香港生命之股份以及發行30,000,000份認股權證，Evo M Fund承諾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不會行使贖回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未償還本金額為2,114,000美元之EMF GPIL債券乃售予Evo Fund (分別簡稱為「Evo Fund」及「EF GPIL債券」)。由於GPIL、Precise Result及本公司向Evo Fund提供若干承諾，包括支付漸增費用、質押香港生命之股份以及發行30,000,000份認股權證，而本公司之主要股東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亦向Evo Fund質押合共1,010,022,757股本公司股份 (「BF質押」)，Evo Fund承諾直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不會行使贖回權。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EF GPIL債券已悉數贖回而BF質押已予終止。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換股權衍生 工具部分 千港元	負債部分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17,722	63,089
推算融資成本	-	2,511
已付利息	(2,805)	(10,453)
匯兌差異	-	451
公平值變動	(1,666)	-
提前贖回	(13,108)	(47,413)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43	8,185
	<hr/> <hr/>	<hr/> <hr/>
	(附註a)	(附註b)

附註a：於流動負債記錄為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b：錄得合共約8,185,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約63,089,000港元) 之非流動負債。

## 18. 商譽

	娛樂增值服務 千港元	彩票相關服務 千港元	用於存放 逝者火化後的 骨灰及其他 先人遺物的箱 千港元	燃氣相關 千港元	油田利潤分配權 千港元	食油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2,016,496	94,431	-	105,189	31,761	3,361	2,251,23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904,550	-	-	-	904,550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	(904,550)	(105,189)	-	-	(1,009,73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2,016,496	94,431	-	-	31,761	3,361	2,146,049
因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抵銷	-	-	-	-	(31,761)	(3,361)	(35,1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44	-	-	-	-	4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016,496	94,475	-	-	-	-	2,110,971
<b>減值</b>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	-	-	145	31,761	3,361	35,267
本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	956,159	-	-	105,044	-	-	1,061,203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	-	(105,189)	-	-	(105,18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956,159	-	-	-	31,761	3,361	991,281
因不再將一間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抵銷	-	-	-	-	(31,761)	(3,361)	(35,122)
本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	63,964	-	-	-	-	-	63,96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020,123	-	-	-	-	-	1,020,123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996,373</u>	<u>94,475</u>	<u>-</u>	<u>-</u>	<u>-</u>	<u>-</u>	<u>1,090,848</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60,337</u>	<u>94,431</u>	<u>-</u>	<u>-</u>	<u>-</u>	<u>-</u>	<u>1,154,768</u>

本集團每年測試曾進行收購之財政年度之商譽減值，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已減值，則更頻密測試減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娛樂增值服務之業務所產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為63,9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061,203,000港元)。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之主要假設乃年內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管理層使用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之稅前比率而估計折現率。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按以往慣例及預期市場日後出現之變動為基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娛樂增值服務業務的合營方，在中國北京市就娛樂增值服務業務的營運對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展開仲裁程序。管理層認為，有關仲裁可能於未來數年影響到業務之增長率而對業務構成影響。已就此而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

就提供娛樂增值服務及提供彩票相關服務之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a) 提供娛樂增值服務**

	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增長率	50%	90%	140%	60%	60%
折現率	18%	18%	18%	18%	18%

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是以20% (就二零一七年度至二零一八年度而言) 之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而就二零一九年度至二零二一年度而言則以10%至15%之估計增長率推算，往後年度之估計增長率則為每年2%。

**(b) 提供彩票相關服務**

	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增長率	20%	20%	20%	20%	20%
折現率	10%	10%	10%	10%	10%

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是以10%之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



## 19. 關連人士交易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2,363	19,621
僱員結束服務後之福利	99	116
解聘福利	-	400
	<u>12,462</u>	<u>20,137</u>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計及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20.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之協議，本集團向致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收購該公司之49%股權以及向深圳市龍江風采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收購該公司之1%股權，代價分別為27,2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有關收購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完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業績

本集團錄得經營收入113,00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度按年增長16%。二零一一年度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61,000,000港元，成功轉虧為盈，較二零一零年度錄得1,000,000,000港元之虧損有明顯改善。本年度溢利主要源自彩票相關業務之經營溢利以及出售於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投資所確認之收益淨額，惟部份得益由86,000,000港元之非經常開支(包括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所抵銷。

純利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改善 千港元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61,439</u>	<u>(1,047,777)</u>	<u>1,109,216</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度之持續經營業務經營收入增加16%至113,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收入中53%來自彩票相關業務，該業務之收入較二零一零年度增長14%至60,000,000港元。

娛樂增值服務業務為本集團貢獻另外41%之經營收入，此業務之收入於二零一一年度增加11%至46,000,000港元。

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變動
彩票相關	<b>60,054</b>	52,777	14%
娛樂增值服務	<b>45,874</b>	41,415	11%
其他	<b>6,806</b>	3,318	105%
	<u><b>112,734</b></u>	<u>97,510</u>	<u>16%</u>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毛利及毛利率詳情如下：

毛利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變動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彩票相關	<b>54,913</b>	<b>91%</b>	48,218	91%	14%	-
娛樂增值服務	<b>17,477</b>	<b>38%</b>	15,057	36%	16%	2%
其他	<b>880</b>	<b>13%</b>	(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b>73,270</b></u>	<u><b>65%</b></u>	<u>63,249</u>	<u>65%</u>	<u>16%</u>	<u>-</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度之毛利增加16%至73,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率保持在65%的水平。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成本（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增加6%至109,000,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度就收購GPIL產生之商譽錄得商譽減值虧損64,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56,000,000港元），另錄得其他減值虧損為2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經還款後，未償還可換股債券金額由約81,000,000港元減至約8,000,000港元後，二零一一年度之融資成本由二零一零年度之11,000,000港元大減67%至4,0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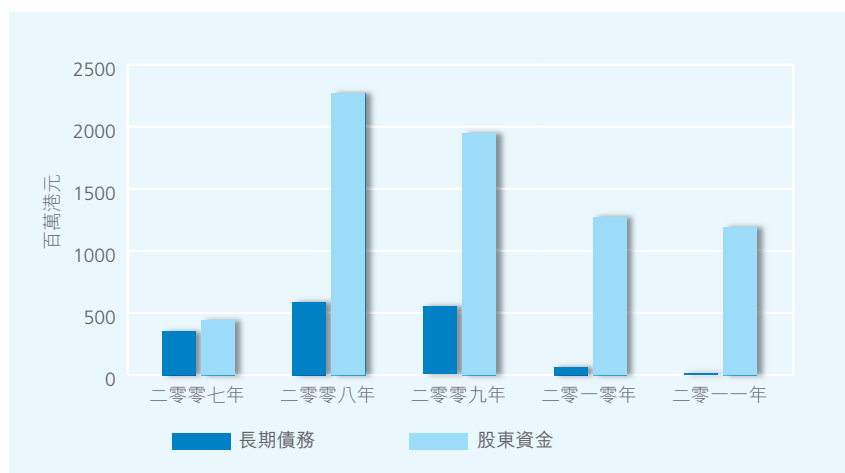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股東資金（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為1,20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00,000,000港元）。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為108,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0,000,000港元），主要為銀行結餘及現金和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有流動負債（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9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8,0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衍生金融工具，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當中本集團有為數約15,000,000港元之銀行借貸（二零一零年：8,000,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授出之銀行融資撥付業務所需資金。

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約為0.4港元（二零一零年：約0.4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7%（二零一零年：5.0%），以非流動負債除以股東資金（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資本負債比率	<u>0.7%</u>	<u>5.0%</u>	<u>27.9%</u>	<u>25.8%</u>	<u>79.7%</u>
--------	-------------	-------------	--------------	--------------	--------------

###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度，本公司與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Grand Promi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GPIL」) 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GPIL債券」) 不時之持有人訂立不同的修訂書及承諾協議，以償還及重組GPIL債券項下之應付款項。合共74,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一年度內償還，而GPIL債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本金額為925,000美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佳天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及未發行之股份連同所有所得款項抵押予GPIL債券之持有人。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5,00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5,000,000港元) 作為抵押，換取銀行給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GPIL債券當時之持有人發行合共40,000,000份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到期之認股權證 (每股行使價為0.168港元)，而該等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一年度後在二零一一年八月獲悉數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向GPIL債券當時之持有人發行合共30,000,000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到期之認股權證 (每股行使價為0.168港元)，而於本年度已有10,000,000份認股權證獲行使。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10,000,000股股份，另外並無股份已因本公司購回股份而註銷。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總數為3,221,893,839股 (二零一零年：3,211,893,839股普通股)。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或美元（「美元」）結算，故預期不會有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及融資策略為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借貸投資中國本土項目。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相對穩定，而本集團之大部份營運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於年內進行任何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因應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匯率之變動而檢討及調整本集團之投資及融資策略。

##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宣佈其尋求股東批准出售最多420,596,428股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生命」，前稱問博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即本集團所持有之全部香港生命權益。因此，本集團亦宣佈，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起，香港生命不再是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收購北京中文發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之30%實際股本權益，總代價為240,000,000港元。於本公佈日期，此項交易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收購致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餘下49%股權，總代價為27,200,000港元。此外，深圳市博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同意以300,000港元之代價購入黑龍江省博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1%股本權益。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完成。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作出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僱用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聘用30名（二零一零年：30名）員工及於中國聘用176名（二零一零年：148名）員工，而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於中國聘用564名（二零一零年：515名）員工。除董事酬金以外，持續經營業務之僱員費用共約31,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24,0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參考市況以及員工之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及培訓計劃。本集團亦會按照僱員的表現評估，給予購股權作為鼓勵及獎勵。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規限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董事堅信合理及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高速增長及保障和增進股東利益乃至關重要。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一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非執行董事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3)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條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年內就董事進行證券買賣有任何違反守則條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推薦之指引及守則所載之強制性條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評語。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與管理層召開四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秀夫先生、田鶴年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霆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陳霄女士、陳通美先生及劉獻根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田鶴年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http://www.cvg.com.hk)登載。